

证券代码：870614

证券简称：精通电力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5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鹏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监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2022-015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监管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